

2023 年度

福建省将乐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1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2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4
第五部分 附件	26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将乐县人民政府信访局单位的主要职责是：主要负责办理群众来信来访业务。

(一)负责处理国内群众、境外人士、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县委、县政府及县委、县政府负责同志的来信、来访、来邮、来电及网络信访，保证信访渠道畅通。

(二)负责及时、准确地向县委、县政府及县委、县政府负责同志反映群众信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分析研究全县信访工作情况，提出改进工作、完善政策和给予处分的建议。

(三)综合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县信访工作，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的重要信访问题，依法依规受理、交办、转送和督办信访事项，推动信访工作责任制落实。

(四)研究、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文件，总结推广乡（镇）和县直部门信访工作经验，并对各乡（镇）党委政府和县直部门的信访 ([工作 ([情况进行年度考核。

(五)负责县领导接待群众来访的各项服务工作，承办县委、县政府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批示件和接访件的办理落实情况。

(六)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制度并组织实施，建立和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机制，指导全县信访信息系统建设和应用。协调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

(七)推进诉访分离、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等制度的实行，加强信访法治宣传教育，督促信访法律法规及规章的实施。

(八)承担由县政府复查的信访事项的组织、协调工作。代县政府受理、办理信访人向县政府提出的复查信访事项。

(九)负责国家信访局、省、市信访局等上级单位转交信访事项的处理工作。

(十)承担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查落实联席会议议定的事项。

(十一)加强全县信访工作队伍建设，组织全县信访干部培训。

(十二)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1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3 年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将乐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行政单位	5
信访信息服务中心	行政单位	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3年，将乐县人民政府信访局单位主要任务是：2023年，将乐县信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认真落实省、市信访联席会议精神和信访局工作要求，围绕服务县域经济发展工作大局，切实履行好“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责任，通过全县各级各类信访机构的共同努力，全县信访态势总体平稳。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突出责任担当，筑牢信访防线。坚持党政主要领导亲自抓，以上率下，层层落实。一是扛实主体责任。坚持把信访维稳工作纳入全局谋划，今年以来，县委常委会先后3次听取信访工作汇报、研究解决重要信访事项，县党政主要领导亲自接访并批示信访件53件，推动信访事项化解50件，探索建立新时代信访矛盾纠纷化解“345”工作法。针对省委巡视六组在我县巡视期间交办的180件信访事项，主动出击，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属地或属事责任”等有关规定，逐人逐件交办给涉事责任部门、乡镇限期办理并书面答复信访群众。截止目前，已化解153件，剩余27件正在有序推进。二是落实接访责任。完善领导干部首接首办制度，明确县级党政领导每月10日、乡（镇）领导和村（居）干

部每周一到指定场所接访的三级领导干部接访机制。各级领导干部严格落实首接首办责任，作好接访事项批示，明确责任要求，一包到底，第一时间依法依规解决到位，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县乡村领导干部共接访群众 589 批次 911 人次，化解矛盾纠纷 551 批次。三是压实基层责任。明确乡镇党委书记为本级信访联席会议总召集人，充分发挥乡镇信访联系会议综合协调、组织推动、督导落实等职能作用，定期召开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例会，要求每周一汇总、每月一分析，及时掌握隐患动态、就地化解矛盾纠纷，打通信访工作责任落实的“最后一公里”。县、乡两级共召开信访联席会议 155 次，及时调处矛盾纠纷 753 件。

(二)突出矛盾排查，加强源头治理。坚持关口前移、源头治理，以“治早治小”的理念推动案结事了。一是抓严基础工作。严格按照“六个精准”模式的操作标准和工作流程，推进“最多投一次”信访事项提速增效。在信访件办理上做到“注重办理时限、注重督查督办、注重审核把关”，全程跟踪了解信访群众诉求症结和对办理工作的反馈，提高信访群众满意率。二是抓实矛盾排查。创新“镇干部+村干部”深入基层察民情、解民忧工作模式，依托群众喜闻乐见的“擂茶+”等活动，开展矛盾纠纷排查。通过组织挂村工作队、司法、派出所等“五员”下沉到田间地头开展现场办公，让群众当评判员，“五员”作公证员，打通服务群众的“最后

一公里”，真正将矛盾化解在基层、问题解决在当地。全县共排查矛盾纠纷 1233 件，调处 1219 件，调处成功率 98.86%。三是抓好普法宣传。重点针对个私经济及民营企业（含商超），加强《信访工作条例》宣传，深入旭牧联、琼伟超市等 12 家民营企业开展实地走访及送法上门等服务，组织专题讲座 3 场，发放宣传单 2000 余份，现场解答 300 余人次。为解决民营企业合法诉求和维护合理权益铺设快车道，通过提供优质、高效的信访服务，搭建政府联系企业的重要桥梁，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三）突出积案化解，精准施策攻坚。坚持“控增量、存减量、防变量”工作要求，依法逐案“销号”化解积案。一是强化机制保障。健全县处级领导挂包信访积案制度，对中央信访联席办交办的 4 件“治重化积”案件和我县自行排查的 17 件突出信访问题，按照“一人一专班”原则，逐人逐件落实县处级领导挂包，成立以责任单位“一把手”为主要责任人的工作专班，高位推进信访积案化解。完善疑难信访事项专项资金申报审批发放制度，由县财政划拨 50 万元建立疑难信访事项化解专项资金库，解决信访人实际困难，助力化解重点信访“钉子案”“骨头案”。针对“治重化积”工作中必要的人力、设施等支出，制定以奖代补措施，发挥正向引导和激励作用。二是分门别类化解。包案县领导不定期组织专班成员对案件进行集体分析、“会诊”，找准问题

症结，制定有针对性的化解稳控方案。对于“三跨三分离”信访事项（即信访人非将乐户籍且未居住在将乐县域范围，但信访事项发生在将乐，此类信访化解难度极大），多次前往异地开展化解稳控工作，通过面对面沟通协调，推进信访人“事心双解”，息诉息访。今年以来，妥善化解3件“三跨三分离”信访事项。对于一般性信访积案，严格按照“三到位一处理”原则开展化解，今年以来，推动解决群众合理诉求6件，帮扶困难群众3名。对于时间跨度长、化解难度大的信访问题，本着尊重历史的原则，通过翻阅史料、邀请行业领域专家召开专案评审会、公开听证会、实地走访查看等方式，今年以来，推动1件长达7年的历史遗留信访问题得到圆满化解。三是创新化解阵地。聚焦基层治理能力与矛盾纠纷现状不相匹配问题，建立城区“一站式”多元调解平台，全面整合信访、公安、司法、法院、检察院等相关部门力量，探索推行“信访+调解”模式，组建一支“多元多专多能”的社会综合治理团队，聘请退休政法干部、代表委员、专业律师等30多名特邀调解员，采取常驻、轮驻、约驻等多种形式，组成联合接访调处工作组，为“疑难杂症”信访件提供全要素专业指导，促进全面妥善化解。今年以来，该平台受理法律援助108起，调处各类矛盾纠纷302起。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将乐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6.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86.80	本年支出合计	186.8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总计	186.80	总计	186.8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将乐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186.80	186.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80	166.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95	56.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56.95	56.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9.84	10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109.84	10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9	16.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9	16.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4	1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5	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1	3.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1	3.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8	3.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53	0.5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将乐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合计	186.80	143.67	43.1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80	123.66	43.13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95	13.82	43.13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56.95	13.82	43.13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9.84	109.84	0.00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109.84	109.8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9	16.0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9	16.0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4	10.4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5	5.6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1	3.9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1	3.9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8	3.3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53	0.5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将乐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6.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80	166.8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9	16.09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1	3.91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86.80	本年支出合计	186.80	186.8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86.80	总计	186.80	186.8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将乐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86.80	143.67	43.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80	123.66	43.1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95	13.82	43.13
2010308	信访事务	56.95	13.82	43.1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9.84	109.84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109.84	109.84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9	16.0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9	16.0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4	10.4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5	5.6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1	3.9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1	3.9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8	3.3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53	0.53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将乐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2.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2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9.92	30201	办公费	1.6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8.04	30202	印刷费	0.13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7.1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44	30206	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5	30207	邮电费	0.56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4	30211	差旅费	2.4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5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06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1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7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78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9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1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64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9.85	公用经费合计					13.8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将乐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28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1.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将乐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将乐县人民政府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186.80 万元,支出总计 186.8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60.53 万元,下降 24.47%,主要是单位厉行节俭,缩减开支,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减少。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186.8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0.45万元,下降14.02%,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6.80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0万元。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186.8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0.53万元,下降24.47%,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43.6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29.85 万元,

公用支出 13.82 万元。

2. 项目支出 43.13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86.80 万元，支出总计 186.8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60.53 万元，下降 24.47%，主要是：单位厉行节俭，缩减开支，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86.8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0.53 万元，下降 24.47%，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308-信访事务支出 56.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1.11 万元，增长 58.90%。主要原因是信访事务支出增加。

(二) 2013101-行政运行支出 109.8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56 万元，增长 2.3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

(三)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38 万元，增长 47.88%。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数调整。

(四)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12 万元，增长 60.06%。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数调整。

(五)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3.3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24 万元，增长 7.64%。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数调整。

(六)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4 万元，增长 8.16%。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数调整。

(七) 2012999-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9.99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减少功能科目。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3.6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9.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3.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28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91.43%；较上年增加 0.02 万元，增长 1.59%。主要原因是信访事务招待有所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2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1.43%；较上年增加 0.02 万元，增长 1.59%。主要是信访事务招待有所增加。累计接待 9 批次、52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项

目实施单位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00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对 0 个项目实施单位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0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0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8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7.9 万元降低 66.87%。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0；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本单位 2023 年无相关单位项目自评，无《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本单位 2023 年无相关单位评价项目，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